

湖南省城乡建设行业协会文件

湘城建协〔2020〕19号

湖南省城乡建设行业协会关于 收取环境卫生分会 2020 年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在过去一年里，湖南省城乡建设行业协会环境卫生分会凝聚全体会员单位的智慧和力量，在全体会员单位的全方位支持下，出色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开创了协会新的工作局面，谱写了协会发展新篇章。同时在服务政府、服务会员单位、规范行业健康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影响力和号召力不断提升，得到了主管部门及会员单位的一致认可和好评，为全省环卫行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在此，衷心感谢全体会员单位，在你们的关心和支持下，协会将继续推进改革创新，强化服务功能，发挥机构能效，助力行业发展，更期望会员单位齐心协力、更加凝聚。

为保障 2020 年环卫分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进一步发挥协会的职能，更好为会员服务，根据湖南省城乡建设行业协会章程、会费管理办法和环境卫生分会工作管理办法，从即日起开展会费收取工作，望请各会员单位予以支持，参照对应的标准缴纳 2020 年度会费。具体通知如下：

一、缴纳时间

2020 年 8 月 4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二、缴纳标准

- （一）会长级单位 10000 元/年（会长、副会长单位）；
- （二）常务理事单位 8000 元/年；
- （三）理事单位 5000 元/年；
- （四）普通会员单位 2000 元/年。

三、缴纳方式

缴纳会费方式为银行转帐、汇款及现金。银行汇款、转帐时请备注“环卫 2020 年度会费”，如现金方式缴纳会费，请提前致电协会。转账或汇款后请通知秘书处，以便协会及时确认收到款项并寄出换发的会员证书及会费收据。

根据《财政票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社会团体会费票据是依法成立的社会团体向会员收取会费时开具的法定凭证，可作

为财务入账凭证。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

收款单位：湖南省城乡建设行业协会

帐号：7319 0409 8710 201

四、其他事项

1. 请各会员单位接到通知后，根据本单位对应会费标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会费，并对2019年度会费缴纳情况进行核实，未缴纳的请一并足额补缴。会员等级及会费缴纳情况请关注微信公众号“湖南环卫”，点击公众号中部链接“查询中心”进行查询。

2. 为了便于各会员单位联系，协会已开通协会会员工作微信群，暂未加入微信群的会员单位请指派1名工作人员入群。如有工作人员变动，请另行告知协会秘书处。

3. 协会是广大会员单位的大家庭，会费是协会的主要经济来源、是协会开展服务活动的基本经费保障，缴纳会费也是会员单位应履行的义务，望请各会员单位给予支持。我会将根据会员需要和行业发展实际，拓宽服务领域，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并做到更优质、更高效、更快捷地服务广大会员。

成长之路，虽有挫折，但不忘初心，继续前行。我们真诚希望各会员单位一如既往的对协会工作予以大力支持，并欢迎对协会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在缴纳会费及会员服务工作中，如有任何问题，请与秘书处联系咨询，我们将努力竭诚为您服务。

联系人: 杜 纤

电 话: 0731-88950565 13469076236

